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 18 日，松炆资源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7 年 2 月 28 日备案确认（股转系统函【2017】1163 号），公司共发行股票 26,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2,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5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9,500,000.00 元。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环保新材特种纸产业化项目”生产线、配套设施建设及特种纸项目经营流动资金。

2017年1月9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第00001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6年12月27日止，松炆资源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共计182,000,000.00元已经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接收募集资金的账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账号余额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	80020000009629746	专项账户	已注销
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	80020000011447924	专项账户	169,377,704.62

(1) 公司股票发行管理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主办券商及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

账号：80020000009629746

目前账户状态为：已注销。

2017年11月17日、2017年12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

案》，公司决定将“环保新材特种纸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同时以“环保新材特种纸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具体金额以截至实缴出资之日的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存款本金及结算利息合计金额为准）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投资款超过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列作资本公积。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后，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主办券商及银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

账户名称：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

账 号：80020000001144792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69,377,704.62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311,206.78		
减：发行费用		0.00		
募集资金净额		181,311,206.78		
投资项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金额	本期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环保新材特种纸产业化项目-支付工程款	0.00	13,837,600.00	13,837,600.00	-
环保新材特种纸产业化	0.00	245,000.00	245,000.00	-

项目-支付技术咨询费				
利息收入	0.00	-2,149,097.84	-2,149,097.84	-
合计	0.00	11,933,502.16	11,933,502.16	169,377,704.62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或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股票发行已按照相关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银行签订相关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在《问答（三）》发布之后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行为。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